

淄博市人民政府
关于公布任免苏凯等 7 名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
淄政任〔2025〕38 号

各区县人民政府，高新区、经济开发区、文昌湖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2025 年 6 月 25 日，经淄博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，任命：

苏凯为淄博市财政局局长；

于亦恩为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；

苏瑞刚为淄博市水利局局长；

教传涛为淄博市医疗保障局局长。

免去：

王连忠的淄博市财政局局长职务；

孙宏业的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职务；

苏凯的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职务；

于亦恩的淄博市水利局局长职务；

陆汉明的淄博市医疗保障局局长职务。

淄博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6 月 2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